



南平市建阳区政务服务中心
NANPING JIANYANG DISTRICT GOVERNMENT AFFAIRS SERVICE CENTER

一次性告知单

在建工程抵押备案事项办理规程

实施主体

南平市建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设定依据

- 1、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办房[2015]45号）5.1 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将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抵押等主要事项记录在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中，并及时向房产管理部门备案。
- 2、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号）二、全面推行房屋网签备案制度（五）推行房屋抵押合同网签备案制度。
- 3、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转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闽建房[2019]1号）：一、高度重视房屋网签备案工作。各地政府和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这项工作，落实城市主体责任，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分工，健全房屋交易管理机构，保障相关工作经费，全面推行房屋买卖合同、租赁合同、抵押合同网签备案制度。

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事项类别 即办件

通办范围 无

审批条件或标准

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第三十条 房地产抵押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抵押当事人应当到房地产所在地的房地产管理部门办理房地产抵押登记。

有无数量限制及分配数量的办法

无

办理流程

受理—决定

审查标准

受理：1、申请材料齐全。属于本机关许可范围的，应当场受理并出具受理通知书。 2、申请人是否符合相关法定标准。 3、申请材料是否齐全、符合法定要求。 4、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审核上传的电子档案是否与纸质材料一致。

决定：1、申请材料齐全。属于本机关许可范围的，应当场受理并出具受理通知书。 2、申请人是否符合相关法定标准。 3、申请材料是否齐全、符合法定要求。 4、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审核上传的电子档案是否与纸质材料一致。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快递申请

网上申请 最多去窗口次数不超过 0 次

窗口申请 最多去窗口次数不超过 1 次

纸质材料提交方式 窗口收取/邮递收取

办理结果领取方式 窗口领取/快递送达

申报材料

- 1、申请人身份证明；
- 2、主债权合同
- 3、抵押合同

说明：申请材料可以网上受理经数字签名的可信电子材料或通过电子文件共享而无需再提交材料。

法定时限： 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 即办

是否收费： 不收费

收费标准： 无

收费方式： 无

是否可预约办理 是

- 1、咨询电话：0599-5829778
- 2、监督电话：0599-5822432

3、南平市建阳区政务服务中心门户网站：<http://zwfw.fujian.gov.cn/>。

4、办理地点：南平市建阳区童游街道翠屏路 2 号南平市政务服务中心二层四区 19-20 号市、区房产交易综合窗口

在建工程抵押备案

建阳区政务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



南平市建阳区政务服务中心

